

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员会文件

九三琼发〔2026〕26号

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对文昌市、万宁市生态环境保护 专项民主监督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文昌市支社、万宁市支社，机关各处室：

《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员会对文昌市、万宁市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民主监督工作方案》经九三学社海南省第八届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主委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实施。


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员会
2026年3月20日

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员会对文昌市、万宁市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民主监督工作方案

根据中共海南省委统战部相关文件要求，为做好本年度对文昌市、万宁市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民主监督工作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紧扣海南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、海南自贸港核心任务，立足九三学社科技界别优势，坚持寓监督于支持、寓监督于服务、寓监督于建言，对文昌、万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精准化、常态化、专业化民主监督，助推两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，筑牢海南东部生态安全屏障。

（二）监督原则。坚持党的领导，把握政治方向；坚持问题导向，聚焦重点难点；坚持科学精准，发挥专业优势；坚持协同联动，凝聚监督合力；坚持务实管用，助推整改落实。

（三）监督范围与时间。监督区域为文昌市、万宁市全域；监督主题为生态环境保护；工作时间为2026年2月—2026年12月。

二、监督内容

结合文昌、万宁生态禀赋与治理实际，聚焦以下重点领域开

展监督：

（一）中央及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。重点监督整改方案执行、整改成效、长效机制建设、“回头看”问题反弹防控等。

（二）海岸带与海洋生态保护。文昌聚焦红树林保护、沿海防护林修复、近岸海域水质管控、养殖尾水治理。万宁聚焦小海综合治理、滨海湿地保护、海洋垃圾污染防治、珊瑚礁保护等。

（三）“六水共治”与水环境治理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、城镇污水收集处理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、内河（湖）水环境提升、农业面源污染防控。

（四）大气污染防治。秸秆露天焚烧管控与资源化利用、扬尘管控、餐饮油烟治理、烟花禁放区管控。

（五）土壤与固废污染防治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、建筑垃圾规范处置、农业废弃物回收、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推进。

（六）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能力建设。生态环保责任落实、执法监管效能、监测能力建设、公众参与、绿色低碳发展、蓝碳探索等。

三、监督方式

（一）听取汇报座谈。对接两市党委政府及生态环境、水务、农业农村、自然资源等部门，听取工作汇报、座谈交流。

（二）实地调研核查。采取“四不两直”、点位抽查、现场踏勘等方式，深入一线查看真实情况。

（三）专家咨询论证。组织社内生态、水务、海洋、规划等领域专家，提供专业评估与技术建议。

（四）明察暗访结合。依托文昌、万宁基层组织及相关专家，常态走访基层、园区、渔村、河道、海岸带，收集问题线索与群众意见。

（五）开展政策宣讲。开展生态环保相关政策宣讲，提升干部群众对政策的知晓度，广泛凝聚社会共识。

（六）资料查阅分析。调阅政府工作报告、台账、监测数据、整改报告等，进行比对分析。

（七）意见反馈闭环。建立“发现问题—梳理反馈—跟踪督办—成效评估”工作闭环。

四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组织机构。成立九三学社海南省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民主监督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黄东勉 社省委专职副主委（临时负责全面工作）

副组长：曾 敏 社省委副主委、海南医科大学副校长

成 员：杨琴冬子 社省委秘书长

张成龙 社省委宣调处副处长

杨耀东 文昌市支社主委，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椰子研究所研究员

胜少龙 文昌市支社副主委，文昌市水务局副局长，社内专家

林莉娴	文昌市支社副主委，文昌市资规局副局长，社内专家
张 琳	文昌市支社委员，文昌市委办副主任
赖朝平	万宁市支社主委，万宁中学教师
余加荣	万宁市支社社员，万宁中学教师
粮樱芝	万宁市支社社员，北师大万宁实验学校教师
万年升	省直七支社副主委，海南省生态环境厅海洋环境管理处二级调研员
胡中民	海南大学委员会副主委，海南大学生态学院院长
周元鹏	社海南省委会经济专委会主任，参政议政骨干社员
何巧梅	保亭县支社社员，保亭县生态环境局专业技术人员
陈俊霄	生态环境支社主委，海南大山泰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
穆晓东	生态环境支社副主委，省环科院生态所副所长、三亚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（挂职）
陈力可	生态环境支社委员，省环科院研究员，社内专家
霍 凯	社三亚市委会委员，参政议政骨干社员

徐立娟 海发控支社筹备组组长，参政议政骨干社员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宣调处，负责日常统筹协调、方案落实、材料汇总、联络对接。

（二）任务分工。

社省委机关：总协调、方案制定、调研组织、对上汇报、对外联络。

社文昌支社、万宁支社和参政议政骨干社员：属地对接、日常信息收集、建言献策、协助反馈整改。

专家团队：负责调查研究、专业研判、技术支撑、报告撰写、建言献策、参与评估。

五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2-3 月）

制定印发方案，组建队伍，对接两市党委政府及统战部门，明确监督安排与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调研监督阶段（3-9 月）

1. 开展集中调研，每市不少于 2 次实地监督。
2. 建立问题清单、责任清单、建议清单，动态更新。
3. 不定期开展“回头看”，跟踪整改进度。

（三）总结反馈阶段（9-10 月）

1. 形成《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关于文昌市、万宁市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工作报告》。

2. 召开监督意见反馈会，向两市正式反馈监督意见。

3. 梳理典型经验与突出问题，形成提案、社情民意信息，报送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。

（四）专题会商阶段（12月）

1. 正式向省委省政府汇报专项民主监督工作情况，并提交《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关于文昌市、万宁市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工作报告》。

2. 与省直有关单位协商，形成协商成果。

六、工作机制

（一）联络对接机制。与两市党委、政府、统战部、生态环境局建立常态化联络。

（二）信息报送机制。定期向省委统战部等报送监督动态、问题线索、阶段性成果。

（三）会商反馈机制。重要问题及时会商，重大建议专题反馈。

（四）成果转化机制。将监督成果转化为调研报告、提案、社情民意，提升履职实效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把民主监督作为参政党履职重要实践。

（二）坚持实事求是，客观反映成绩、精准指出问题、务实提出建议。

（三）强化协同配合，上下联动、左右协同、形成合力。

（四）突出专业特色，用专业优势提升监督含金量与可操作

性。

（五）加强宣传报道，积极挖掘民主监督典型案例，与省委统战部联动做好宣传报道工作，强化正面引导。

（六）严守工作纪律，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轻车简从、务实高效，维护九三学社良好形象。

抄送：中共海南省委统战部，中共文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，中共万宁市委统战部。

九三学社海南省委员会办公室

2026年3月20日印发
